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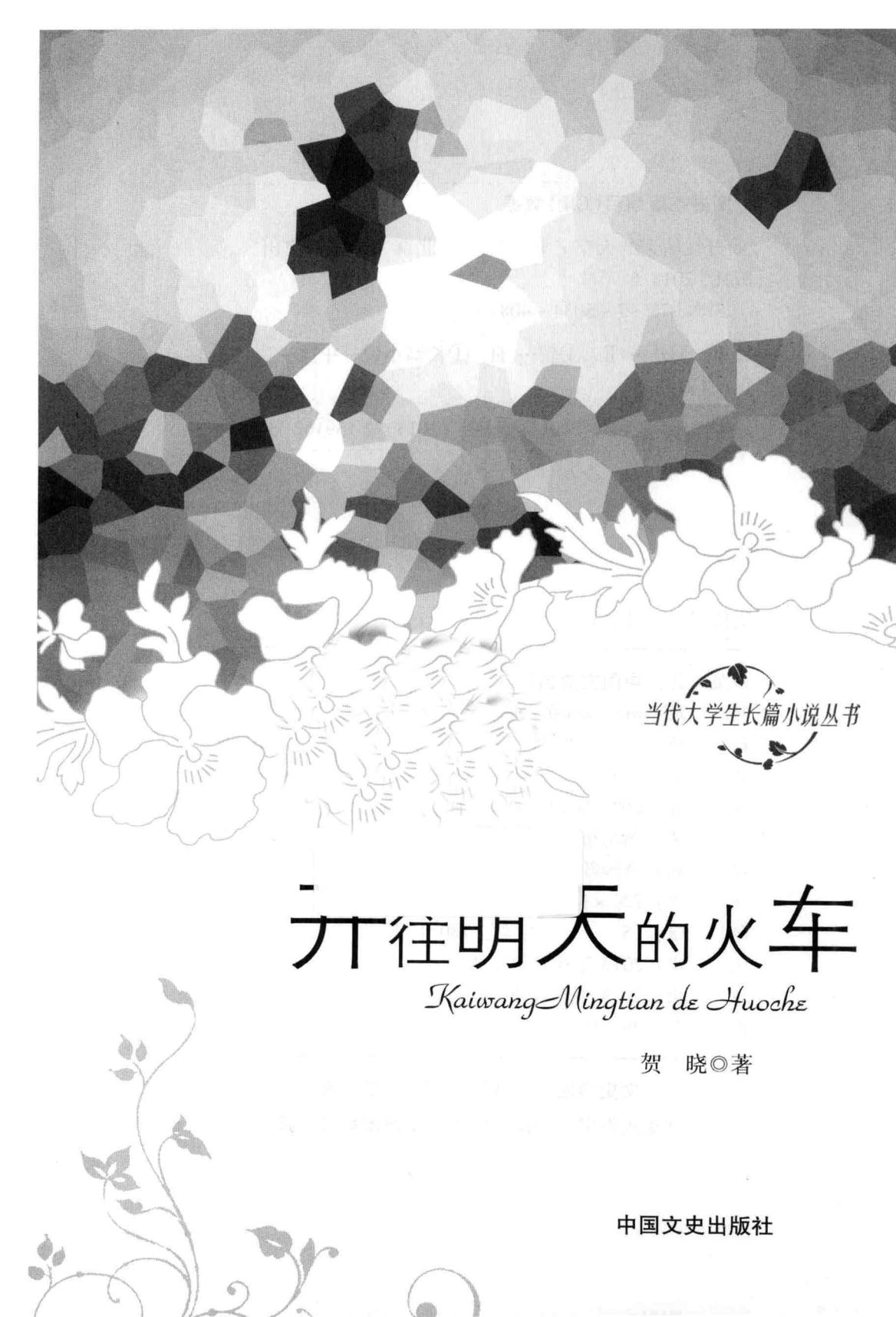
当代大学生长篇小说丛书

开往明天的火车

Kaiwang Mingtian de Huoche

贺 晓◎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当代大学生长篇小说丛书

开往明天的火车

Kaiwang Mingtian de Huoche

贺 晓◎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开往明天的火车 / 贺晓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3.6

ISBN 978 - 7 - 5034 - 4081 - 6

I. ①开… II. ①贺…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39162 号

责任编辑: 马合省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 www.wenshipress.com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 100811

电 话: 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 010 - 66192703

印 装: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20 × 1020 1/16

印 张: 15 字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9.80 元

文史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作家是可以培养的

潘晓彦^①

大学是培养创造力之所。而今,我们牡丹江师范学院文学院的学子于丹、苏河、贺晓、杜昌艳、乔力的长篇处女作《马图腾》、《戈壁泪》、《开往明天的火车》、《寻梦伊甸园》、《我们一起毕业》,已分别由东方出版社和中国文史出版社出版,这是我们期盼已久、令人欣慰的喜事。首先对我们的学生表示热烈的祝贺!

本来就应如此:让学生具备文字运用与创造能力,爱好写作,拥有相伴一生的写作习惯,进而养成一方学府的写作风气和传统,产生影响一个时代的文学创作与发展的作家。这是大学及其文学院应该担当的天职。

作家是可以培养的,美国芝加哥大学近一个世纪的创意写作教学早已证明了这一观点。而对于我们,自成立“乃寅写作班”以来,便获得了虽不多却十分珍贵并将不断丰富的工作经验。

我们学院在校领导的大力支持和关怀下,特别邀请校友、讲座教授、著名作家韩乃寅执教指导,我与他共同研究了针对性强且富有实效的人才培养方案,大幅度调整教学内容,灵活设置课堂时空,安排激发学生写作热情、触动心灵的讲座——韩教授亲自主讲《写作改变了我的命运》、《长篇小说创作》等,又邀请获鲁迅文学奖的著名诗人李琦教授主讲《文学与人生》、茅盾文学奖评委贾宏图教授主讲《读书与人生》,与学生一同品味世事人生与文学感受。

^① 本文作者为牡丹江师范学院文学院院长。

我们文学院曾派老师带队,引领学生追寻作家步履,去山东高密莫言的故乡考察学习,切近地感受作家成长的生命及心路历程。我们又定期组织写作班学生观看中国作家协会和中央电视台编制的我国著名作家谈创作的影像,让学生们真切地体会文学创作是一个历练人生、艰苦跋涉并充实升华的过程。

而写作实训则是我们施教的重心。韩乃寅教授对此更是无私地付出了很多鲜为人知的劳动。他很快抓住每位学生的特点,做到因材施教。从构思提纲到人物关系及性格塑造,都有认真的指导意见。由于韩乃寅老师不与我们生活在一个城市,除来辅导外,无数次电话穿越时空,回响在哈尔滨、北京、海南和牡丹江之间,一年多的时间,约近两千个短信和通话留在学生的手机里,更化作深浓的感动,汨汨流淌在学生稚嫩而真诚的笔端。于此,我们终于唤回了师生久违了的富于生机的课堂效果,学生真正看到了自己的进步,他们兴趣盎然,热切期盼不断拥有更新的收获。

其实,我们如此重视培养学生的文学写作能力,还有更深层的人文原因:使学生热爱生活,谭思深虑,拥有健康的价值观念、诗化乐观的情怀和审美智慧,通过语言文字的运用获得和体现无穷的创造力;同时,以此为契机,形成运筹文墨的高雅风气和传统,让写作裹挟着厚重的中华文化与现代信息,澄净校园,淑美社会。

“乃寅写作班”的命名,对于我们独具深长的意味。韩乃寅教授曾就读于我校,大学时代就开始发表和出版文学作品,并加入了省作家协会,现为黑龙江省作家协会副主席。他由此开始,执着坚韧地走过了几十年的时光,创作了千余万字的小说和影视作品,如《远离太阳的地方》、《高天厚土》、《龙抬头》、《七七级》等。他有六部作品拍成电视剧,其中《破天荒》等三部分别在央视一套和八套黄金时段播出。而今,他仍耕耘不辍,又不忘培育之恩,结草衔环回报母校,并为之培养一个校园大学生作家群的令人敬重和感动的愿望。当我们文学院的教师在课堂上讲述高等文科教材《中

国当代文学思潮》中评述韩乃寅作品特色的章节时,总会怀有特别的感情。如今,韩乃寅教授又以自己的实践来辅导在校学生,我们深切地希望后来的学子能秉承这一令我们感到荣耀的写作传统,希望“乃寅写作班”作为一个标志,成为我校及文学院人才培养的特色和亮点。

我作为这个写作班的导师和负责人,感谢前辈、学兄韩乃寅教授,在繁忙的社会兼职与创作中,还能慷慨地付出时间和精力,更感谢东方出版社的彭明哲副总编、中国文史出版社的马合省主任,感谢李琦老师、贾宏图老师,感谢为“乃寅写作班”付出劳动的同事们,感谢印证了我们教育理想的学生们。同时,也为我们牡丹江师范学院及其文学院送上我的祝福:无论春华秋实、盛夏冬雪,北方边陲的一个名不见经传的普通地方本科师范院校,能不断传出令人惊喜、欣慰且在未来的日子里作家辈出的好消息!

2013年6月1日

才蒙蒙亮,一切都迷迷糊糊的样子。月亮眯缝着眼在天边依依不舍,又吆喝着不肯离去的星星们。杉树尖尖的头摇摇晃晃不肯醒来,清风抓起天上的云,为高高的杉树洗了一把脸,洒下一滴滴水,落在树下笑眯眯的金盏花上。这是江汉平原上一个普普通通的小农村,叫新河村。杉树站在一排青砖白瓦的小房子的前面。一户门前有棵桃树的人家,屋子里已经亮了起来,一灯如豆,摇曳着浮动着蛙鸣的清晨。

从屋子里传出隐隐约约的对话:“你这伢儿!还赖床啊!”这是夏国平的声音,疲倦中带着责怪。这声音不高,却在清晨的蛙鸣中显得格外突出。“种个鬼的田啊!年年谷子还不够化肥钱的。张瞎子家的药水钱又涨了,他娘的!”一个略带轻狂的少年的声音。这就是夏国平家的二儿子夏爱军的声音。“谷子不好卖啊!年成好也赚不到钱,这让人有么子办法?唉!”陆安子的声音绵长又沉重,将这家人的困苦拉到最大。“种田没出息哟,没出息哟!”夏爱军开始哼唧起来。

窗户上的影子在玻璃窗子上变幻着各种图案,犹如演着别人看不懂的皮影戏。不久,灯灭了,皮影戏就这样没头没尾地剧终了。后门嘎吱一声响了,暗黄的木头门打开了。走出一个高高瘦瘦的人,抬出一个长长的东西,放下东西,然后转过身,蹑手蹑脚地带上了门。那人左胳膊夹着草帽,右肩膀抬起那个长长的东西,大步穿过屋后的小竹林。竹林里蚊子如乱魔群舞,冷不防地叮着人的脸、腿,凡是露出来的地方,它长了眼睛似的叮着不放。那人没有多余的手来驱赶蚊子,只能快步走。走过竹林便来到了小河边,一脚跨上了河边停着的小船,小船开始左右晃动,那人站定,两只光着的脚紧紧地贴在船板上,脚趾头微微地弯着,像爪子一样抓着

船板。一只蚊子又叮在了他的腿上，他弯下腰狠狠地一巴掌拍了下去。没有完全退场的萤火虫在他身边绕着。蛙鸣在耳边很有规律地叫着，几声之后又跟约好一样地停下来，之后，又响。在蛙鸣第三次停下的时候，船已经不再晃动，那人放下那个比船还要长出许多的东西。船是木板做成的，前后都翘着，前面一个高高的头，和船舱齐平，上面可以站上划船的人，而船舱则分成很多格，可以用来放不同的东西，每块隔板又可以当小板凳。

那人拉出插在岸边的木头桩子，船就自由了。他又拉出插在船外边的竹篙，站在船头，用竹篙推了一下河岸，船就移动了。他抬头看了看别家的船，都还没有动呢，整整齐齐地排列着，在河边的树下酣睡着。要问这里到底有多少只船，没人数过。家家户户都有船，船就是庄稼人的脚，去田里做事就要用的，步行是不行的，永远有那么多河突然出现在你面前，挡着你的去路。那这里有多少条河呢，没人数过。到处都是水，有水的地方就有河，而河流交错着盘在这个村子里，养育着这里的人们。

那人边走边哼着自己瞎编的歌曲，划到水草多的地方就拿起竹篙，冷不丁地朝那草丛打去，随即响起各种虫儿的声音。这是多少小生灵的摇篮呢，那人的歌儿越发高扬起来。晨曦慢慢地爬上不远处的桥头，也爬到了那人的脸上，清晰地照耀着他机灵的小眼睛。这就是夏爱军了。他穿着夏国平破了好几个洞的灰衬衫，朝他家的水田边划去。夏国平家有三个孩子，两个儿子一个女儿，夏爱军已经二十岁了，弟弟叫夏爱平，十四岁了，上初中，斯斯文文的；而小妹妹叫夏爱群，八九岁的样子，也上小学，长得倒是很清秀。村里人都说，夏家的几个孩子就数夏爱军最不听话，初中都不肯读完，一股流氓气，打架倒是好手。

夏爱军搬着那个长长的东西上了岸，放好之后又直起身子，将他本来很长的胳膊拉到最长，抓起船上的木头桩子插在岸边。他将那长长的东西一头架在河里，一头放在水田里，在田埂上安上轴子

和踏板,这样他的工程就完成了。由于田里苗儿盛,田埂上草又多,就有更多更小的蚊子围着他了。他不再去管,日头越来越高了,他额头上沁出了汗,衬衫也紧紧地贴在了背上。他坐在上面,脚开始踩踏板,长长的东西里面有很多木板叶子,竟然都转动起来,水就这样从河里转进了田里。这就是水车了,不知道是谁发明的,它已经在这块地上运转了很多年。田里都已经干得滴水不剩了,而此时正是中稻需要用水的时候,苗儿青青的,在地里长得很喜人。爱军在他父亲的吩咐下早早地就来了,因为他家的田是村里最高的,水干得快,就为这个,夏国平不知埋怨了村长多少天。村长是大家选出来的,可是怎么偏偏把最坏的地都分给了自己呢。

河里的船渐渐地多了起来,才是上午,爱军的脸上就开始哗哗地流汗,下巴上的草帽带子都开始滴水。他的腿也开始酸起来,他没有停,麻木地踩,小眼睛也越眯越小,眼神都有些涣散了。

“爱军,今儿起得早啊!”河面不知道是谁在说话。“唔。”爱军没有抬头,低低地应了一声。“爱军,今儿偷烧瓜不?”又一个人的声音低低地从水面传过来。那是爱军同村的贾平。他连草帽都没有戴,黑黑的额头竟然镜子一样地开始反光,上面的汗珠儿亮晶晶。爱军赶忙站起来,摇摇晃晃走到岸边,看了看河边并没有别的船只,眼睛顿时大了起来:“去咧!啥时候?”“晚上戏台搭起来后搭。李建华家的。”贾平神秘兮兮地朝他眨了眨眼。“好搭!偷死个杂种的!”爱军拍了拍大腿,用手抹了一把汗,用力地转过身,“这个杂种的日头都把老子晒干了。不说了,踏车去!”

贾平的船飞快地冲走了,爱军哼起歌,左摇右摆地踏起来,水哗哗地流得很好听。就要偷李建华的,李家的没有个好东西,村里李家的人是最多的,而夏家则是外来户,处处受欺负,搞集体的时候最艰难的任务都分给他们家,放牛这样的轻松活则让他们本家的人干。现在是单干了,可还是处处受排挤,又说不出到底哪里受欺负了,只是别的家都能吃得饱饱的了,有的人家甚至可以隔几

天吃肉了,而他夏爱军,还总挨饿。家里还有一个弟弟一个妹妹,他总吃不饱,到这家那家的菜园子偷点儿烧瓜、玉米之类的填肚子,总不能饿死啊,还得帮忙干活呢。这让他很窝火。最让他恼火的是李建华那杂种就爱装孙子,当个小学老师村里人却都高看他,喜欢他,最气人的是还总向翠芳献殷勤。而他慢慢地似乎也觉得翠芳看李建华的眼睛里开始多了点儿什么。想到这里,他抬起头,伸长脖子眺望隔河的田,人慢慢多起来,他寻觅了半天,眼睛却挤出笑意来,眉头上的汗流下来,他又用手抹了一把,嘴巴竟然没能闭住,一不小心地露出他的白牙齿来。“翠芳!你来嗒!”他大声叫,身体的重量全部放在了两只脚上,站了起来。水车停了,水滴滴答答地响着。

远处的田边也放着一排水车,力气大的一个人可以踏一辆大水车,但爱军这样的大个子踏着也难免吃力,力气小的则两个人踏一辆水车,或者用更好的手摇水车。此时翠芳坐在田埂上,一个人摇着她家的小水车,和旁边那些高大的坐着的人相比就显得可怜了。虽然隔得并不近,翠芳还是听到了,她摘下草帽,朝爱军这边挥手,怕他看不见,又站起来,边跳边挥。爱军嘴巴张得更大了,小眼睛眯得跟睡着了一样,用力地挥了挥他的胳膊,胳膊上的汗珠甩到了水车的边边上,瞬间又没了。

爱军看了看田里的水,才刚刚湿润了土,地上薄薄地浮着一层几乎没有的水。爱军迈出腿,踢了一脚他家的水车,向船里走去,他要去翠芳那边,翠芳是需要帮忙的,她那么瘦。到了之后抬起头,第一眼看到的却并不是翠芳,而是李建华。“你个杂种!你在搞么子?”爱军龇牙咧嘴地揪起面前的李建华。原来建华也看到了翠芳,殷勤地过来帮翠芳摇水车。翠芳正嫌手酸,乐得让别人帮忙,坐在建华旁边看他摇,跟他说说话,也顺便帮他擦汗。“爱军!你搞么子咧!”翠芳推了推爱军,爱军只得放开他,小眼睛瞪着他,眼球都红了。建华朝他笑了笑,鼻子里哼的一声出了口气,用眼睛睨了爱军一眼,接着又转过头看着翠芳。

“你个杂种!”爱军狼一样扑向建华。比他矮一头的建华立刻摔进了旁边的水田。爱军握起拳头,朝措手不及的建华的白肉鼻子捶过去。翠芳大叫一声,不敢上前拉架。田里其他人都被吸引过来了,三四个人一起把骑在建华身上的爱军拉了下来。爱军动弹不得,只得用脚去踢建华,却不能够踢到。建华马上站起来了,摸了摸流血的鼻子,大吼一声将铁一般硬的拳头朝爱军挥去。那三四个人还是没有放手,爱军的嘴歪了,牙齿红红地掉在了水田里,晕成一朵桃花。

“爱军你听话!不许打架!”那几个人还是没有放手,一个黑黑瘦瘦的中年人紧紧地将指甲掐入爱军的肉里。建华抬起脚,使出全部的力气向爱军踢去,他惨叫一声,小眼睛用力地闭起来了,眉毛皱得像地震过后的山区,终于再也不能够抬起脚象征性地向对手踢去。

“爱军你听话!不许打架!”翠芳不知所措,只是张着大嘴胡乱地哭着,眼泪夹着汗水,像河一样地从脸上狂奔而下。

这时候夏国平不知听到谁的报告赶了过来,那三四个人恰好好处地放了手,夏爱军泥一样地躺在水田里,嘴巴里血和泥混在一起分不清。建华气喘吁吁地站在旁边。“夏伯,你看你儿子,像个流氓一样的,劝都劝不住。”那三四个人里面有一个和蔼可亲的老者开口了。

夏国平架起儿子,翠芳走过来帮忙扶,夏国平一把推开了翠芳,翠芳在水田里踉跄了几步还是稳住了。“夏伯,爱军太不听话了,建华平时对哪个都好哩,从不动手。”黑黑瘦瘦的中年人也开口了。“唔,”夏国平皱着眉应了一声,向那几个好心的要帮他扶爱军的人挥了挥手,“多谢了。”夏国平拖着动弹不得的夏爱军上了船,狠狠地一把摔在里面,夏爱军就奇怪地横躺在船里,光着的脚丫吊在河里,被水冲洗得干干净净。就这样夏爱军在家里躺了两个月,夏家损失了一个好劳力。这个夏天,夏国平的妻子陆安子一个人担负了踏水车的任务,而夏国平则负责打农药、晒早稻、耕田,几个

不大的孩子则在放学后帮着插晚稻。这里都是不等天亮就出去忙农活,有的在晚上也干活,直到天亮。中午的时候则伴着蝉鸣睡个午觉,等太阳小些时再出去。

由于天气太热,在屋子里是没法入眠的,所以家家户户都在自己的家门口放上凉床,或者把床搬出来铺上凉席,再用几根长竹篙绑在四脚,挂起蚊帐。随后在不远处点上一堆半干半湿的草,让它不烧燃,只是冒出许多烟,将人熏得够呛,当然也就可以熏从蚊帐缝里钻进去的小蚊子了。蚊帐是必须有很多小孔的,否则就感受不到外面吹来的凉风,虽然蚊帐里的人可以不停地摇着芭蕉扇,可毕竟还是很累人的。等到天亮后再将凉床凉席都搬到屋子的后门口,可以在白天睡午觉的时候感受到不大不小的穿堂风。

家里没人的早晨,夏爱军躺在后门口的凉席上,百般无聊,身上都是医生贴的膏药,又酸又痛,动弹不得。“由于改革开放的深入,越来越多的外来人口涌入城关,兴起了一股打工潮……”收音机上继续播放着新闻,夏爱军有一搭没一搭地听着,看着身边的白墙上还有一只蚊子歇在那里,想伸起手来拍,竟然不能够。“杂种的李建华!”夏爱军只得恶狠狠地骂一句。“爱军!”贾平从后门口蹿了进来。“呀,你没去干活哩!”夏爱军有些欣喜。“我找个空过来瞄哈你,你还疼不?”贾平脱下破球鞋,放在地上,一屁股坐了上去。“死不了!”夏爱军眨了眨他的小眼睛。“打了一身的补丁了,你个破烂,都看不出哪里没伤啊!”贾平一巴掌拍向了爱军的胳膊。“哎哟!别乱动!”夏爱军缩了缩身子,歪着的嘴也疼得更歪了。“问你个事咧,胡翠芳那婆娘这几日有没有来看你呀?”贾平正经了起来。“咋啦?”夏爱军身子微微一动。“你说这天儿真热哈!”贾平欲说还休,似乎后悔问了这句话。“你说撒!”夏爱军着急了。“种田的人真活不起啊,这么热的天老要在太阳下晒着,种田要靠天吃饭,就是老天爷长眼了让咱多收点儿粮食,还不见得卖得出个好价钱,你说这粮食怎么那么贱呢,可是一年比一年贱了!我家的早稻

到现在还卖不出去。价钱升了吧，还巴不得再升一点儿，降了吧，就巴望等等能升起来，看现在可好……”贾平并没有回答。“你个狗日的！跟你说话呢！翠芳那婆娘是不是跟别人好了！”夏爱军急了，狠狠地拍了下凉床，浑身哆嗦，凉床竟然吱嘎地响了起来。

“唔。”贾平抹了把脸上的汗，又将草帽摘下，卷起一边的沿子，拿着死命地扇。“你个狗日的跟我讲清楚撒，她都干么子啦！”夏爱军还歪着的嘴巴竟然颤抖了起来。“呃，还是跟你讲了算了嘛。实在是憋不下去了，为那个婆娘真的不值当。你早点儿死了这心也好！”贾平咽了咽口水，放下草帽，“李建华天天在她后头跑，跟个狗似的！昨儿半夜我起来撒尿，看到河对面小学里灯还亮着，我想，哪个那么不注意，灯都没有关，就跳上船划过去了，结果看到了两个人影，你猜是谁来着……”“别说嗒！”夏爱军突然捶了一下凉床的边沿，立刻又痛得打颤，牙齿咬得咯吱响，“她个骚婆娘，说了一直要跟我好的！我今儿就去灭了这个婆娘！”“她的话你信呀，不知对几个人那么说哩！”贾平轻蔑地说着，又赶忙按住了要起来的夏爱军，“你要死呀，跟老子躺好，不值当！”“等我起来了就去把那两个东西结果了！”夏爱军很激动，显然并没有听进去贾平的话。“咧婆娘要不得！”贾平无奈地摇了摇头，“随她去吧！不跟李建华她也不会跟你，她跟你说了咧么久的红裙子你都没本事给她买，她跟着你喝西北风啊！上次你还要偷了家里的棉花去卖了给她买，幸好被我止住了，你个没良心的，那是你家里六口人的粮种钱啊！你要你几个弟弟妹妹饿死不！”“丢到大河里去，把这对狗男女喂鱼！”夏爱军恶狠狠地叫。

贾平不再说话，忽然将草帽往地上一摔，一巴掌打到了夏爱军的脸上：“你个狗日的反正不清醒，再让你多睡几天！”“咧日子没法过呀！”夏爱军虚脱般地闭着眼睛。“好好养着。”贾平站了起来，将坐瘪了的鞋子弄好，穿上，叹了口气，拍拍屁股走了出去。

夏爱军没有跟他道别，呆呆地望着墙上那个还没有飞走的蚊

子,许久许久,天不怕地不怕的大个子夏爱军竟然流下了一滴泪,顺着眼角慢慢地流下来,或许是眼睛太累的缘故吧。

2

秋天来了。门口的杉树叶子如红蜻蜓般慢慢地从树上飞下来。家家户户的门口都晒起了谷子。有的用油布铺在禾场上,将谷子晒在上面,而更多的人家还是直接晒在禾场上的泥土地上。下雨后的禾场到处都是脚印,坑坑洼洼的怎么办呢?庄稼人有的是办法。家家都赶出了自己家的老黄牛,套上大石碾在禾场上走来走去,大石碾就碾平了所有的脚印,地上就光滑得如水泥场了。刚刚碾过的地就用围栏围起来,只留一条小路给过往的行人。等到天一晴,就撤掉围栏,将谷子铺在已经晒干的地上。刚割下来的谷子是马上要晒的,否则发芽了就卖不出好价钱了。今年的中稻都还没有卖出去,拖出来和晚稻一起晒。每年都是谷贩子来新河村里收的,但是今年都这个时候了,谷贩子却还没有来。要人去问,说是谷子的市场没有往年好,不要了。

此时夏爱军已经可以自己到处行走了。本来就大的衬衫在他身上显得格外空荡荡,在秋风下吹出各种形状。夏爱军的确是瘦了,两根腿麻梗一样地晃荡着,小眼睛也因为脸庞的消瘦而显得特别大了。这时的夏爱军反倒显得有些文绉绉的好看了,以往的流氓气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他看着门前的谷子,薄薄的晒满了正方形的禾场,金灿灿的很好看。这是他家里的粮食呢,虽然不多,倒也是很喜人。他转过身拿出门后的套靴,套在了光着的脚上。走下台阶,到正方形最远的那头,开始慢慢地用脚踢,里面的还是有些湿的,深黄色的,颜色像熟得快要烂掉的老黄瓜。他的脚紧紧地贴在地面,慢慢地踢着面前的谷子,小心翼翼地将里面的谷子都翻出来。踢完一遍后他又

接着踢了一遍，像第一遍那么认真。踢完谷子后他拿起细竹竿赶走了在附近徘徊的鸡，赶得老远老远。那些贪吃的鸡已经练就了一身高超的偷食本领，趁人不注意就开始大吃特吃，而且特不老实，刨得谷子到处都是，还时不时地留下几坨鸡屎作为“到此一游”的纪念。夏爱军看着这些稻谷，想着，要是能都给卖了该多好，说不定还可以买点儿肉吃。他家已经好久没有吃肉了。

弟弟妹妹已经去学校了，弟弟已经上了隔壁村的初中，妹妹还在上小学。夏国平和妻子又去割没有割完的晚稻了。夏爱军看了看太阳，已经偏西了，弟弟妹妹该回来了，他走进菜园子里看了看，意外地发现今年的烧瓜长得不错，他摘了大大的一个，穿过堂屋，去屋后的河里洗干净。想起之前经常和贾平去别人家偷烧瓜充饥，笑了，现在他们自己家也有了，他看着这瓜，自嘲似的笑笑，仿佛有了这瓜，日子就没那么坏了。

他将烧瓜放在地上，朝胡翠芳家那边望了望。她家门后的船不在了。她现在也不在家了吧？想到这个，他似乎意识到了什么。是的，翠芳已经是嫁了人的人了。她和那杂种李建华结了婚。洗完烧瓜他开始大嚼起来，这个熟透的烧瓜竟然有些苦。李建华家隔得也不远，有时候也能看到他们进进出出的身影，这让夏爱军很不好受。

“爱军！在搞么子哩！起来嗒！”贾平划着船靠近爱军。“几百年没吃烧瓜了，今儿在自家田里竟然看到一大烧瓜！”夏爱军得意地炫耀，又捶开烧瓜，递给贾平一大半。“都入秋了还热得要死哦，吃烧瓜也解不了渴啦。”贾平连籽带皮一起吞进去。“狗日的，这农民真不好活。”夏爱军又感慨了。“出去打工的多啦，咱村剩下的都是老的了，打工不挨饿呢！你看，咱是种粮食的人，却总挨饿。什么世道！卖不出去，也不敢多吃！”贾平吐了口籽。“咱种田的靠粮食吃饭，也没路子不是，嘿嘿，我火车都没坐过，不知道城里人都长什么样。”夏爱军吃完了烧瓜，将手在衣服上蹭了蹭。“我倒有个法

子,”贾平放下竹篙,坐在船头,“我表叔刘振云倒是出去混了好几年了,在城关开了米厂,现在要我去帮忙哩,咱同去?”

“好啫!个破新河村,老子早就看它不顺眼了,待着一辈子也甭想翻身,出去了就不回来啫!我夏爱军非得混成城里人不可!每天都有肉吃!”夏爱军倒也爽快。“就知道吃!走啫,再商量。”贾平划船的技术倒是一流的,转眼就不见了人影。

夏爱军往回走,穿过竹林时听到许多鸟儿的叫声,欢欢喜喜的,倒是怪可人的。走到前门他又拿起竹篙,驱赶那些脸皮特厚的鸡。之后他坐在台阶上,一直谋划着怎么去跟夏国平商量这个事。

“大哥!”夏爱群出现在他的眼前。妹妹回来了,到了要收谷的时候了。他和妹妹先忙碌起来,弟弟到家后也自觉地加入了。谷都装好后,夏爱军系好口,一袋一袋地往堂屋里搬。这活儿干完后他又开始忙别的,等到夏爱军把凉床都搬到门口的时候,夏国平夫妇回来了。陆安子拖着疲惫的身子去菜园里找菜,只摘了几个茄子。“爱军,那个大烧瓜你吃了么?”陆安子拦住了正去抱湿草的夏爱军。“是咧。”夏爱军很不在意。“咧个本准备今天炒了就饭吃的咧。”陆安子朝正屋旁边的厨房走去,那个厨房没有墙壁,只是四根大柱子顶着块大油布,“我再去坛子里抓碗酱豆豉。”

厨房前面的脏水沟里排着几个小坛子,里面放着去年弄的腐乳、咸菜等,陆安子用胶纸包着她炮制出的“美味”,放在坛子里,再塞一些稻草在里面,然后将坛子口朝下,放在脏水沟里,需要时则掏点儿出来,以备不时之需。

夏国平换了一身衣服,将脏衣服扔在盆子里,吩咐夏爱群端走洗了。小女孩儿吃力地端起盆子,慢悠悠地往河边走去。在夏爱群将衣服晾到门口竹架子上的时候,陆安子在厨房里叫吃饭了。夏爱军走下凉床,走到妹妹身边拿起大盆子,往厨房走去。夏爱平也依依不舍地跳下了凉床。

夏国平坐在上席,背对着屋后小河的方向,陆安子给他盛了

饭,用锅铲压了压,堆得高高的递给他。夏国平接过就开始大嚼起来,就着茄子和酱豆豉,吃得叭叭直响。三个孩子各就各位地围着桌脚已经发霉的小方桌,夏爱军对着夏国平坐,而夏爱群则坐在夏国平的左边,夏爱平坐在他的右边。这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形成的顺序,反正一直没变过。陆安子又给几个孩子盛了饭,自己走进卧房里换满是泥土的脏衣服。

“您噶,先吃撒,等会儿没菜了。”小女儿夏爱群朝卧室叫起来。“你们吃,不需管我的,我还不饿咧。”陆安子的声音很洪亮。不一会儿,陆安子换上了干净衣服,提着自己的两件衣服往河边走去。

桌子上四个人吃得很欢快,额头上都沁出了好多汗。“爱军哪,咕……”夏国平打了个饱嗝,又将手伸下桌子拍了下腿上的蚊子,“今年收成算不错咧,秧苗也没干死过,明儿和你娘去交了公家的。记得把裤子卷着,过秤后趁人不注意多抓点儿放裤管里,带回来给鸡吃。”“唔。”夏爱军腾出嘴来应了一声。“爱平学费要交了哩,学校催了几回了。”夏国平开始捡碗里的饭粒,“还要买农药水。明天你再去打听下别家的粮食都卖了没有,是几多钱?超过八毛咱就卖了,这年头,粮食贱!”“卖了粮食我要买一支英雄牌钢笔!”二儿子夏爱平倒是很高兴,抬起头笑了笑,脸上粘着饭粒。“你给我好好读书喽,家里几代都没个上大学的,你争口气喽。”夏国平笑眯眯地盯着二儿子,又顺便把空碗递给小女儿。小女儿很默契地接着了,往厨房走去,不一会儿又端了满满一碗饭。“爱群,”夏国平接过了碗,“你要是个儿子就好啦,几个孩子就你成绩最好。”“嗯。”夏爱群抬起头笑了,得到夏国平的夸奖她很受用。“明天就不用去学校啦,村里哪有女孩子读到三年级还不下学的?”夏国平夹起了最后一块茄子,“学着做饭,多割点儿猪草。”“啊?”夏爱群的声音有点儿变调,大眼睛里出现了闪闪的泪珠儿,却控制着不让它们流出来,“我自己挖藕摸鱼卖钱交学费不好么?”“你个死丫头!一点儿都不会体谅大人,累死累活供你饭吃容易么?”夏国平停下